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大位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5月7日和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截至2026年5月7日,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应的最新行业滚动市盈率46.90倍,市净率3.83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65.34倍,最新市净率为27.18倍,相关估值数据偏离同行业水平,偏离市场趋势,后续存在快速下跌风险。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为通过出租标准化机房,为客户提供带宽租用、机柜租用、IP地址租用等服务。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12,453.40万元,其中:机柜租赁服务收入10,051.85万元,带宽及IP地址业务收入1,067.04万元。截至第一季度末资产负债率为82.87%,同比增长14.07个百分点。2026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950.59万元。公司主营业务净利润扣非后仍然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风险。

●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严重脱离公司基本面情况,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不排除股票价格存在短期快速回落的风险,投资者参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5月7日和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为通过出租标准化机房,为客户提供带宽租用、机柜租用、IP地址租用等服务,外部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12,453.40万元,其中:机柜租赁服务收入10,051.85万元,带宽及IP地址业务收入1,067.04万元。截至第一季度末资产负债率为82.87%,同比增长14.07个百分点,主营业务仍处于持续亏损状态。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86.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950.59万元。公司主营业务净利润扣非后仍然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5月7日和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触及异动。截至2026年5月7日,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对应的最新行业滚动市盈率46.90倍,市净率3.83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65.34倍,最新市净率为27.18倍,相关估值数据偏离同行业水平,偏离市场趋势,后续存在快速下跌风险。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严重脱离公司基本面情况,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不排除股票价格存在短期快速回落的风险,投资者参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外部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涉及的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股票代码:600381 股票简称:*ST春天 公告编号:2026-045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在2026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控股股东质押比例较高。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累计质押11,406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0.47%,占公司总股本的19.4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14,42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8.77%,占公司总股本的24.56%。

● 公司业绩连续亏损。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34,342.34万元、利润总额为-2,501.5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3,732.0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969.49万元。

●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本次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在2026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针对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书面问询,现根据有关自查及问询回复等事项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较前期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出问询函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回函确认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公司目前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在2026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生产经营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34,342.34万元、利润总额为-2,501.5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3,732.0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969.49万元。公司业绩连续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大股东质押风险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累计质押11,406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0.47%,占公司总股本的19.4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14,42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8.77%,占公司总股本的24.56%。

(四)其他风险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本次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3号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森,总法律顾问梁国威,副总经理王跃峰、郭建忠、汤振、张宏剑及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王亚歌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森先生,总法律顾问梁国威先生,副总经理王跃峰先生、郭建忠先生、汤振先生、张宏剑先生及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王亚歌女士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于2026年5月7日—5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6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0.0033%),增持总金额252.2072万元。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光电”或“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长、总经理李森先生,总法律顾问梁国威先生,副总经理王跃峰先生、郭建忠先生、汤振先生、张宏剑先生及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王亚歌女士出具的《告知函》,上述人员于2026年5月7日至5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中航光电股份,现将增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森先生,总法律顾问梁国威先生,副总经理王跃峰先生、郭建忠先生、汤振先生、张宏剑先生及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王亚歌女士。

(二)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增持。

(四)本次增持情况:

姓名	职务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股)	增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比例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万元)
李森	董事长、总经理	2026年5月8日	13000	0.0006%	0.0006%	36.57	47.5350
梁国威	总法律顾问	2026年5月8日	10000	0.0005%	0.0005%	36.23	36.2274
王跃峰	副总经理	2026年5月8日	10000	0.0005%	0.0005%	36.39	36.3900
郭建忠	副总经理	2026年5月8日	10000	0.0005%	0.0005%	36.95	36.9498
汤振	副总经理	2026年5月7日	10000	0.0005%	0.0005%	36.60	36.6000
王亚歌	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	2026年5月7日 2026年5月8日	11000	0.0005%	0.0005%	36.59	40.2500
张宏剑	副总经理	2026年5月8日	5000	0.0002%	0.0002%	36.51	18.2550

备注:上述增持均价以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五)增持主体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增持实施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实施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比例
李森	董事长、总经理	566060	0.0267%	0.0268%	579060	0.0273%	0.0274%
梁国威	总法律顾问	137000	0.0065%	0.0065%	147000	0.0069%	0.0070%
王跃峰	副总经理	265221	0.0125%	0.0125%	275221	0.0130%	0.0130%
郭建忠	副总经理	259220	0.0122%	0.0123%	269220	0.0127%	0.0127%
汤振	副总经理	244838	0.0116%	0.0116%	254838	0.0120%	0.0121%
王亚歌	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	237216	0.0112%	0.0112%	248216	0.0117%	0.0117%
张宏剑	副总经理	84500	0.0040%	0.0040%	89500	0.0042%	0.0042%

(六)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森先生,总法律顾问梁国威先生,副总经理王跃峰先生、郭建忠先生、汤振先生、张宏剑先生及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王亚歌女士在本公告披露日前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七)上述增持主体本次增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并承诺在本次增持股份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上述增持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上述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上述增持主体暂无后续增持计划,如有后续增持,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森先生,总法律顾问梁国威先生,副总经理王跃峰先生、郭建忠先生、汤振先生、张宏剑先生及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王亚歌女士出具的《告知函》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 603256 证券简称:宏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2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2026年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2026年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就此情形进行了必要的核实,现说明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

公司目前正在筹划发行境外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202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的相关议案,并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日,公司关注到部分媒体将公司列为“PCB概念”。公司主要产品电子级玻璃纤维布是PCB的基础材料之一,公司长期专注于主要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大变化。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在此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热点概念炒作风险,审慎判断、理性决策。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此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近期股票涨幅较大,明显偏离上证指数增长幅度。截至2026年5月8日,公司收盘价为148.87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更新时间:2026年5月7日)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418.80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中证行业分类显示,公司所处的其他非金属材料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69.86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在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2026年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5月29日至2026年5月8日累计上涨1286.13%,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另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较高,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比例相对较小,公司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6-03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立克”)于2025年9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2026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桥头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270期F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6年5月6日	2026年11月6日	高档收益率1.95%;低档收益率1.00%	自有资金	无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投资产品则须满足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等特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314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4月29日	2025年10月21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30%;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2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315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4月29日	2025年10月21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53%;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3	安徽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广德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206期B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年6月5日	2025年7月7日	高档收益率1.99%;低档收益率0.65%	募集资金	无
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艺园路支行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864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年6月18日	2025年9月16日	高档收益率2.00%;低档收益率0.60%	自有资金	无
5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7728号	保本浮动型	2,000	2025年7月1日	2025年12月29日	高档收益率2.10%;低档收益率1.00%	自有资金	无
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2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7月10日	2025年10月10日	收益A 1.0%;收益B 1.85%;收益C 1.95%	募集资金	无
7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7816号	保本浮动型	2,000	2025年7月21日	2026年1月16日	高档收益率2.10%;低档收益率1.00%	自有资金	无
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黄金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7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高档收益率1.50%;低档收益率1.00%	募集资金	无
9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354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10月2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03%;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10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355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10月2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97%;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1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356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1,000	2025年7月30日	2025年10月2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05%;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20%	募集资金	无
12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7856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5年7月31日	2026年1月27日	高档收益率2.10%;低档收益率1.20%	自有资金	无
13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8097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5年9月30日	2026年3月30日	1.20%或2.10%或2.30%	自有资金	无
1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10月10日	2025年12月10日	收益A 0.75%;收益B 1.55%;收益C 1.65%	募集资金	无
1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414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3,000	2025年10月31日	2025年12月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86%;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00%	募集资金	无
1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415号收益凭证	浮动收益凭证	2,000	2025年10月31日	2025年12月3日	1、若期末价格大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2.01%;2、若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收益率(年化)为1.00%。	募集资金	无
17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10月31日	2025年12月5日	高档收益率1.50%;低档收益率1.00%	募集资金	无
1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艺园路支行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141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年11月17日	2026年3月2日	高档收益率2.00%;低档收益率0.60%	自有资金	无
19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天(挂钩汇率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5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29日	高档收益率1.50%;低档收益率1.00%	募集资金	无
20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64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6年1月16日	2026年6月29日	高档收益率2.10%;中档收益率1.90%;低档收益率1.00%	募集资金	无
2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48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6年1月16日	2026年12月30日	高档收益率2.12%;中档收益率1.92%;低档收益率1.20%	募集资金	无
22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艺园路支行	(深圳)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9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6年1月15日	2026年7月15日	高档收益率2.07%;低档收益率0.80%	自有资金	无
23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138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6年1月23日	2026年3月25日	0.75%或2.00%或2.20%	自有资金	无
24	惠州市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华强北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SZ2607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2026年2月9日	2026年8月6日	0.65%或2.15%或2.40%	自有资金	无
2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364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6年3月10日	2026年6月8日	1.00%或2.05%或2.25%	自有资金	无
2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6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544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6年4月14日	2026年7月13日	1.00%或2.05%或2.25%	自有资金	无
27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桥头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220期L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6年4月16日	2026年10月19日	高档收益率2.10%;低档收益率1.00%	自有资金	无
2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桥头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270期F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6年5月6日	2026年11月6日	高档收益率1.95%;低档收益率1.00%	自有资金	无

五、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凭证。

2、相关理财产品的理财协议书及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561 证券简称:奇安信 公告编号:2026-015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周道许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周道许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周道许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补选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注)	2028年5月28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注:公司拟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于会上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周道许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周道许先生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周道许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周道许先生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道许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外,未担任公司其他职务,亦不参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其离任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周道许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没有不同意见,亦无其他需特别说明或提醒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周道许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单独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奇安叁号”)出具的《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出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经充分了解被提名人何佳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并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奇安叁号拟提名何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何佳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相关培训证明材料。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何佳先生的任职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何佳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认为何佳先生的任职资格与独立性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所应具备的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最近36个月内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意提名何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选举。

特此公告。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佳,男,生于1954年11月,中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育部“长江学者”讲座教授、上海北外滩金融研究院院长。1988年至1991年,任美国纽约市立大学助理教授;1991年至1999年,历任美国休斯顿大学财务系助理教授、副教授(终身教职);1996年至2015年,历任香港中文大学工学院副院长、商学院教授;2001年至2002年,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研究所所长;2005年至2020年,任清华大学双聘教授;2012年10月至2018年10月,任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8月至2020年12月,任南方科技大学领军教授;2021年5月至今,任山东大学讲席教授;2015年9月至今,任中国诚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2月至今,任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优必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何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36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561 证券简称:奇安信 公告编号:2026-016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1日

3.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61	奇安信	2026/5/14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提案程序说明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2026-014)。单独持有公司3.26%股份的股东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奇安叁号”)在2026年5月7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作为单独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经充分了解被提名人何佳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并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奇安叁号拟提名何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关于公司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何佳先生的简历等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奇安信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2026-015)。

《关于公司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不属于特别决议议案,无需累积投票,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4月30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26号院奇安信安全中心多功能厅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5月21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	关于2026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7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文件已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议案8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5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奇安信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关联股东吴云坤先生、杨洪鹏先生、齐向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源创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5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更新)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更新)

授权委托书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2026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8	关于公司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